

清河县农业农村局

关于对原乡镇（公社）农机员农技员基层兽医发放 2026 年 1-6 月生活补贴的公示

根据《河北省财政厅等八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“一卡通”管理的实施意见》、清河县人民政府《关于发放原乡镇（公社）农机员农技员基层兽医生活补贴的实施方案》（清政字〔2017〕5号）文件及《清河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》（50号）文件的内容和要求，现对纳入原乡镇（公社）农机员农技员基层兽医 2026 年 1-6 月生活补贴在清河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示。

一、补助标准：每个工龄每月 20 元，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，最高不超过每月 400 元。

二、补助对象：确保符合条件的原乡镇（公社）农机员、农技员、基层兽医年满 60 周岁的次月开始领补贴。

公示期限：2026 年 7 月 13 日-7 月 19 日

监督单位：清河县农业农村局

监督电话：0319-8182329

邮 箱：qhxnyncj@126.com

通讯地址：清河县武松中街 121 号

清河县农业农村局

2026 年 7 月 13 日